

证券代码：920099

证券简称：瑞华技术

公告编号：2025-053

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%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7月25日收到公司股东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发来的《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触及1%整数倍的告知函》，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于2025年7月14日至2025年7月25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66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212%；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于2025年7月14日至2025年7月25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9,13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203%；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于2025年7月14日至2025年7月25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2,23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94%。

该三家公司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从6.6%减少至5.986%，权益变动触及1%整数倍的情形。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.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	
权益变动时间	2025年7月14日至2025年7月25日		
股票简称	瑞华技术	证券代码	920099

变动类型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该三家是否为一致行动人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
2.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减持股份（股）	减持比例
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集中竞价	166,000	0.212%
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集中竞价	159,135	0.203%
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集中竞价	152,236	0.194%

(二)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持有股份	1,726,097	2.2%	1,560,097	1.988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726,097	2.2%	1,560,097	1.988%
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持有股份	1,726,062	2.2%	1,566,927	1.997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726,062	2.2%	1,566,927	1.997%
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持有股份	1,725,014	2.2%	1,562,778	2.00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,725,014	2.2%	1,562,778	2.001%
合计	持有股份	5,177,173	6.6%	4,699,802	5.986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,177,173	6.6%	4,699,802	5.986%

二、承诺、计划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与已作出的承诺或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存在差异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、北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
三、所涉后续事项

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；

（二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、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；

（三）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江苏中小企业发展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发来的《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触及1%整数倍的告知函》

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7月28日